

B. Russell 著
嚴既澄譯

漢譯世
界名著 懷疑論集

商務印書館發行

06550

本書係用萬有文庫版本
印行原裝分訂二冊每
冊面數各自起迄今合訂
一冊面數仍舊讀者鑒之

懷疑論集目次

上冊

第一章 導言懷疑主義的價值	一
第二章 夢想和事實	二四
第三章 科學是否迷信的	四〇
第四章 人類能是理性的麼	五六
第五章 二十世紀的哲學	七〇
第六章 機器與感情	一一三
第七章 行爲主義與價值	一二七
第八章 東方的和西方的快樂的理想	一四二
第九章 好人所作的害處	一六〇

下 冊

第十章 清淨教派之復活	一八一
第十一章 政治上的懷疑主義之需要	一
第十二章 自由的思想與官廳的煽動	三〇
第十三章 社會中的自由	七一
第十四章 教育中的自由與權威	九六
第十五章 心理學與政治	一二九
第十六章 信條戰爭的危險	一五〇
第十七章 幾種先兆的光景 令人高興的和令人不高興的	一八二

懷疑論集上冊

第一章 導言懷疑主義的價值

爲要喚起讀者的有益的思考計，我想向讀者提出一種學說來，這種學說，就表面上看來，也許是眩亂迷離，不易成立的。這學說就是：無論是怎樣的一個命辭，如果我們找不到相當的理由去認牠爲真確的，我們便不合去相信牠。自然，我一定要承認，假使這樣的一種見解變成了普及的，牠將要澈底改變我們的社會生活和我們的政治系統；因爲這二者在現時都是無甚過失的，這情形便當然要加重反對這種見解的力量。我又明知——這幾是更爲嚴重的——這種見解，不免要傾向於減少教會中人、以製書爲業的人、傳道的牧師，以及其他專門倚賴著那些並沒有做過甚麼值得稱得好運的報酬於今生或來世的人的非理性的希望，以維持他們自身的生活的人的進款。所以，我現在要認出這種學說來，當然不免要遭遇種種的嚴厲的駁詰，可是我將要不顧這些駁詰，而堅

持我自己能夠替我的形似惑亂的理論找出切實的證據來。我將要力圖揭示我的實證。

我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要替我自己辯護，不使人家認我爲抱有極端的見解。我本是一個英國的民黨（俗稱自由黨）生就一副英國人所具有的調和折中的性格。曾經有人說過一段關於所謂批羅主義（就是存疑主義的較古的別名）的創始人批羅（Pyrrho）氏（西元前第三世紀的希臘哲學家）的故事。他向來認定我們永遠沒有充分的知識去斷言某一個動作的程序確然是優於別一個。當他年少之時，有一日下午，他出外散步，看見他的業師（他的存疑的學理就是從這位業師學得來的）把頭插入了一條溝渠裏，無法拔出來。他看着這位老師思量了一會，便掉頭不顧，依舊繼續他自己的散步；因爲他以爲找不出充分的理由來證明把這位老師的頭拔出溝外，便算是替他做了甚麼好事。後來有別的門弟子看見了，他們是懸疑的程度比較低一點的，便立刻救出了這位老師，而責怪批羅太過沒有心肝。可是他們的這位老師，卻是一個忠於自己的學理的人，反爲稱贊他的堅決的毅力。這纔是極端的懸疑主義的好榜樣。至於我呢，則我自知並不是醉心於這種的帶有豪俠性的懷疑主義的人。我所稟受的氣質使我隨時承納所謂常識的信仰，即不

在理論上，也總在實行上。我隨時預備著承認科學的已經成立了的結果，並不是認牠為必定真確的，而只是認牠為充分可能呈獻出一個基礎來，給我們做合理的動作的根據。如果科學宣言在某的一日裏，必見月蝕，那末，我就以為我們值得留心觀察著，看等到這一天是否確然有月蝕發生。而在批羅，則不是如此想法了。以此理由，我覺得我自己要求別人相信我所持的是一種允執其中的見解，是很有充分的證明的。

有許多事情是研究牠們的人所共同認可的；如上面所舉的月蝕的日期便是一個榜樣。又有一些事情是研究有素的人所不肯共同承認的。就算全體研究有素的大家庭都承認了，那事情也還未能就算是完全成立，因為這些專家也許是大家都走入了迷途。愛因斯坦（Einstein）「現存的德國物理學家，「相對論」的創始人」的關於由引力而起的光的屈折的數量的見解，如果提出於二十年前，勢必為一切專家所否認，然而牠現在已經被證明為真確的了。可是專家的意見，只要是全體贊同的，也就一定為非專家所樂與承認，被認為總要比之相反的意見較為近於正確。我所主張的懷疑主義，綜括起來，不過如下面所列的幾點：（一）當專家共同認可了，那相反的意

見便不能堅持是必然的；（二）當專家並不認可之時，一個非專家斷不能認定一個意見是確實的；（三）當一切的專家都堅持着某一個肯定的意見並沒有充分的理由存在着之時，尋常的人卻很可以虛懸著他自己的判斷。

這些提論都好像是很溫和的，可是，如果牠們普遍地被承認了，牠們將要使人生發生出空前的大革命來。

世界上的古往今來的人們所情願爲牠去戰鬪，爲牠去受磨折的一切的意見，都不出這種存疑主義所判定的三類型式中之一類。當一個意見是具有一些合理的根據之時，人們便很高興將這些根據發放出來，而靜待牠們去運行。在這樣的情形裏，人們並不以感情去維持他們的意見；他們只鎮定地堅持着牠們，而靜靜地揭發出牠們的理由。那些要賴熱情來維持的意見，常常是那種並沒有良好的理由存在着的意見；的確的，我們可以拿主張者的熱情來量度他的缺乏理性的信心的程度。在政治和宗教中的意見，差不多常常是以熱情去維持的。除了在中國以外，一個人如果對於這些事情沒有抱着強烈的意見，他將不免被人視爲一個可憐的行屍；所以人們之憎恨懷疑

主義者，實在遠勝於他們之憎惡那些在他們的反對方面的主義下的熱情的擁護者。大家都以為實際的生活的要求必定需要關於這樣的問題的意見；又以為假使我們變成了更理性的，那末社會的存在將要成為不可能的了。至於我自己，則恰是相信這種見解的反面的；我將要力圖說明我為什麼會有這種信念。

我們可以拿英國的在一九二〇年以後的失業的問題來做說明。有一個政黨以為這是由於商業的聯合組織的為害，而第二個政黨則歸咎於歐洲大陸上的混亂的情形。還有第三個黨，一方而固然承認這兩黨所舉的也是一部分的原因，但把這種困難的大部分歸咎於英倫銀行的力圖提高金鎊的價值的政策上。這個第三黨，據我所熟知的，實包含著國中的大部分的專家，而其餘的人，則一個也沒有。本來政治家對於那些不能借來作本黨的宣傳工具用的見解，是不會感到牠有什麼吸引力的；而平常的人則大都歡喜那種把禍患歸咎於他們的敵人的陰謀的言論。因此，人們對於一些不切實際的計議竟會出全力去擁護牠，或反對牠，而少數的抱有合理的意見的人卻很不容易找得幾個人來傾聽他們的話，就因為他們不會遷就任何人的感情。現在，要想產生出跳黨

的人來，必先使人民深信英倫銀行是有心作惡的。要使工界中人投入本黨，一定要指出英倫銀行的主持者就是商業的同盟主義的敵人；要使倫敦的主教轉向於本黨，一定要揭示出這些銀行家都是不道德的。於是大家就跟著認定他們的關於錢幣的見解也是錯誤的了。

讓我們再來採取第二個說明。常有人說，社會主義是反對人類的天性的，而社會主義者之反對這種論調，其熱烈也不下於他們的敵對者之堅持這個說法。那位新近去世的理弗爾士博士（Dr. Rivers）——他的死去真是值得我們的無限量的悲悼的——曾經討論這個問題於他的大學專科學院的講義中，後來便印行於他的遺稿心理學和政治學裏。這實是我所知道的關於這種題材的唯一的夠得上「科學的」的稱號的討論。牠揭示出種種的人類學上的材料，以證明社會主義之在米蘭尼亞羣島（Melanesia）〔在太平洋，澳大利亞洲的東北〕上，是並不反對於人類的天性的。接著牠說明我們並不知道在米蘭尼亞羣島上的人類的天性是否與在歐洲上的完全相同。牠的結論說：要知道社會主義是否反對於歐洲的人民的天性，唯一的方法，只有去試驗牠。這是很有趣的，就根據着這個結論，理弗爾士博士自陳他很願意成為一個勞動界的候補人。

可是他總不肯墮入於政黨的辯論平常所含有的熱度和感情中。

我現在更要論到一種題目，是一般人所以爲更不容易以冷靜的頭腦去議論的——那就是結婚的習俗。每一國的大多數的人民都因爲受盡種種的耳濡目染的影響，而深信一切的世界上結婚的禮俗，除了他們自己的一種以外，都是不道德的；併且相信那些攻擊他們自己的這種見解的人，都不過因爲要自己文飾他們的縱恣的生活，纔去如此做。換言之，就是世界上的一切的民族都把她自己的一種結婚的習俗認爲最合理的，最不違背道德的。在印度，寡婦的再醮一向是傳統地被認爲非常可怖的事情，簡直是大家不敢思存的。在那些信奉天主教的國中，則把離婚看做非常的惡事，其實夫妻間的相互的忠心卻常有遺缺，使當事者勉強忍受下去——這至少在男人的一方而是如此的。在美國，離婚是很輕易的，而夫妻的相互關係，則定得異常嚴厲。又回教徒相信多妻主義，而我們則視之爲一種污辱。一切的這些相異的意見，在各個民族中，都是以極端嚴厲的態度來保持着的，而對於那些違悖了這些意見的人，都要加以極殘酷的刑罰。然而在這些國中，卻從來不見有一個人挺身出來宣言他自己的國內所施行的習俗，實在是能夠比之別的國家裏的

習俗貢獻較多的快樂於人生的。

當我們打開一部關於這個題目的科學的論著——例如威斯達麥克 (Westermarck) (芬蘭的社會學者，一八六二年生) 的人類結婚史——之時，我們便要感到置身於一種與現今的流行的成見完全殊異的氣氛中。我們從此得知世界上確然有過種種的習俗存在着，這些習俗有許多是我們認為大悖於人類的天性的。對於一夫多妻的制度，我們還可以自認是能夠了解牠的，我們只把牠看作男性的壓迫者所勉強加於女人身上的一種制度。可是，我們對於西藏所流行的一個女人可以同時有好幾個丈夫的習俗，又將如何解說呢？這在我們看來，真可算是極端拂逆人類的天性的了，然而據一些曾到彼處的旅行家所證實的，他們那裏的家庭生活，至少可以說是和我們歐洲人的一樣地和諧。所以稍為多讀過幾部這樣的書，就真個可以把一個全無私見的人轉變為一個純粹的懷疑主義者，因為在這些紀錄裏，我們似乎完全找不到一點材料來證明某一種結婚的習俗確然是比之其他的優勝些。在這種種式式的結婚制度中，只有一點是差不多普遍的，就是對於那些違犯本處的法規的人，都要處以殘忍不堪的刑罰；除了這一點以外，我們再找不到別

的相同點了。牠們所包含的習慣法，既然各有不同，那麼所謂罪惡，也就是隨地而異的了。從這個結論看來，我們只要稍為遠走一步，就可以到底下的那個結論，就是所謂罪惡的意義，實在是虛妄無定準的，因此，平常依着習慣而實施於懲罰上的殘暴也就是非必要的了。然而為許多人所厭惡的，卻就是這個結論，因為自以為憑着良心的驅使來加暴於人，正是許多道德家的快意的事情。這也是他們為什麼要創建出地獄來的理由了。

再要找別種示例，則國家主義自然也是關於可疑的事物的熱烈的信仰的一個極端的式例。我想，我們很可以說，無論那一個科學的歷史家，在現時寫一部關於上回的歐洲大戰的歷史，必不免寫出種種的言論來，這些言論，如果在戰爭進行着之時寫出來，一定要把著者送到那時的交戰國的任何一方的每一個國家的牢獄裏去。無論在那一個國度中——除了中國依舊要算是例外——所有的人民都不甘默認關於他們自身的真理，在平常的時候，人家把這種真實的情狀告訴他們，他們還不過把此人認為鹵莽無禮而已，至於在戰爭的時候，這人如果如此做，那就要被認為犯了。在人類的世界上，曾經有過種種的強迫信仰的互相反對的制度建立出來，其實嚴密考察

起來，彼此都是同樣虛誕的；我們只要看，相信這些制度的，只有屬於同一的民族的特殊癖性的人，就可以知道牠們的虛誕了。可是這些盲從的制度卻從來不許別人以理性來思量牠；如果有人應用了理性去考察牠們，則這人必要被視為惡人，就同往昔的宗教家之視那些應用理性去批評宗教的信條的人一般。當人們被人詰問「為什麼對於此類事物懷抱存疑主義就要算是罪惡」之時，他們的唯一的答語，只有說：神話能夠幫助我們去打勝仗，所以一個講究理性的國家萬萬不能殺人，只有被殺而已。那種認全體地污辱外國人以保全自己的膚淺為羞愧的見解，接我所知道的，直到如今，還不能在那一類職業的道德家——除了葵克爾派的道友（Quakers）（英國的一派宗教，在一六五〇年為福克司（George Fox）氏所創立；教中人自名為道友，以反對戰爭著名）以外——中找得多少擁護人。如果有人向他們提示說，一個講究理性的國家就自然會想出法子來避免戰爭，那他所獲得的回答也大都是謾罵而已。

所謂合理的懷疑主義的散佈將要生出甚麼效果來呢？人類的事情都是從感情生出來的，更從此生出種種的附帶的神話的制度來。近代的心理分析學者就是在已經證實的和未經證實的

瘋狂者之中，來研究這種過程之在個人身上的表現。個人的瘋狂者之發生，大都是由於一個人受了污辱，因而自己發明出一種理論來說他自己是英國的國王，併且對於他自己之不會受到他這個崇高的地位所必須領受的尊敬，也創出種種式式的很巧妙的解說。在這種情形裏，他的個人的幻想是不能得到他的同情的，因此，他們要將他鎖閉起來。可是，這個狂人的幻想，假使並不是聲言他自己的個人的偉大，而是誇張他的國家，或是他的一個團體，或是他的主義的偉大的，則他就可以獲得一大羣的隨從，於是他就變成了政治上的或宗教上的首領了。即使自公正無私的旁觀者看來，他的見解其實是和那些幽禁於瘋人院裏的誇大狂者的意見同樣荒謬的，也正無損於他的高昇。沿着這樣的途徑，就生出一羣一羣的瘋狂病者來，這種瘋狂病所循依的法則，就同個體的瘋狂病的法則一樣。人人都知道和一個自認爲英王的狂人相爭論，是很危險的；但當他被禁閉而離羣索居之時，他就被克服了。當整個民族都參預了一個幻想之時，如果牠的誇大的自矜遇到了駁詰，牠的憤怒也就無異於個體的狂人；可是牠卻不像個體的狂人那麼樣容易克服，除了戰爭以外，再沒有別的事情能夠逼着牠屈服於理性之下。

智慧的分子在人類的行為中究竟佔着怎麼樣的一個位置，那實在是在心理學者中很多異議的一個問題。最顯著的便是下列的兩個問題：（一）如果信仰也是人類的行動中的一種誘因，那牠在行動的原因中究竟能有多少作用？（二）信仰之演成，有多少是從論理學上的充分的實證蛻化出來的，或牠能不能如這樣地蛻化出來，能到怎樣的一個程度？對於這兩個問題，心理學者都一致地只給與智慧的分子以一個很小的位置，比之尋常人所要割給牠的地位小得多；可是就在這個大都一致的結論的範圍中，各心理學者對於程度上還有極大的差異。現在讓我們依次來討論這兩個問題。

第一，信仰在人類的行動的誘因中，究能有多少作用呢？我們且不要從理論上去討論這個問題，而去拿一個平常人的生活的一個平常的日子來做說明。他一早起床，這大概只是由於習慣的催迫，而沒有任何的信仰干涉於其間。他接着進他的早餐，趁他的車子，看他的晨報，而趕到他的辦公室裏去——這都是由於習慣的驅遣。在他的生命裏，曾經有過一個時候，使他造成這些習慣，以後便沿着習慣來進行；可是至少在辦公室的揀選上，信仰也佔着一部分的位置。在那時候，他相信

目前所找得的這個職業就是能夠滿他的原來的願望的。在大多數的人裏，信仰在最初的事業的選擇中確然佔着一部分的地位；因此，在隨着這個原始的選擇而發生的一切的事情上，亦復如此。

在辦公室中，如果他是一個屬員，則他無非繼續着做些純從習慣出來的事情，沒有自動的意志，也沒有信仰的顯明的干涉。也許有人會想，當他做着加數之時，他是相信着他所應用着的算學上的法則，這也可以說是有信仰的干涉存在於其間。其實這種思想是一種錯誤；這些法則不過是他的身體上的習慣，正如一個打網球的人所應用的那些法則一樣。這些法則都是在幼年時代所習得來；當學習牠們之時，並不是由於相信牠們是符合於真理的，而只是要去博取學校裏的教師的歡心，正如一條狗之學習豎起身體而坐在牠的後腿上，以求取食物一般。我並不是說一切的教育都是屬於如此的一類的，可是大部分的誦讀、書寫和數學的三種學習卻必定是如此的了。

可是，假使我們現在所說的那一位朋友並不是一個屬員，而是一個股東或總理，則在他的日常生活中，也許常會被人找他來解決一些政策上的難題。在這樣的解決中，或者就要真個用得着信仰了。他相信某幾種的貨色將要上漲，某幾種的貨色將要跌落，以及某人的現狀很穩健，某人的